程龙镇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年报编制工作要求，由程龙镇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龙南市人民政府网站（程龙镇）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程龙镇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龙南市程龙镇圩镇1号，电话：0797-3533359，邮编：341700）。

1. 总体情况

2023年程龙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的要求。同时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决策部署，积极回应社会关切，着力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夯实公开工作基础，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1. **主动公开情况**

2023年我镇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做好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93条，内容涉及政府工作动态、规划计划、机构职能等其他需要公开的各类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3年，程龙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不定期开展政务网站监测检查，加强错敏信息等重要内容日常管控，保证主动公开工作质量。加强依申请公开办理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信息管理，严格办理过程资料信息管理归档。

**（四）平台建设情况**

进一步发挥好网站平台作用，有序、及时发布各类消息，本年度未出现空白栏目、超期未更新栏目。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日常监测，对网站的整体运行情况、链接可用情况、栏目更新情况、信息质量情况进行日常巡检，重点检查新发布的稿件信息，及时发现问题、纠正错漏并做好记录，及时处理突发事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若无填0）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制发件数 | 本年废止件数 | 现行有效件数 |
| 规章 | 0 | 0 | 0 |
| 行政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0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0 |
| 行政强制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其他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公开内容缺乏全面性。**还存在公开事项不全面，公开内容不明确，公开标准不细致等问题。政务公开事项过程环节不完整。存在“决策”“结果”信息公开多，“执行”“管理”“服务”信息公开少；“事后”信息公开多，“事前”“事中”信息公开少等问题。政务公开内容信息要素有缺失。部分公开内容不同程度存在受理条件、申报材料、办事流程、收费标准、办公地点、办理时间、咨询电话等信息要素缺失或不准确的问题。

**二是公开服务缺乏针对性。**结合地区实际、自身特点的信息公开较少。一直以来，程龙镇政务公开工作都是严格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和考核指标来开展，上级要求公开什么信息，基层就只公开什么信息，考核指标没有要求公开的，基层就尽量不公开，为了公开而公开，没有真正和业务工作相结合，根据程龙镇实际、行业特点体现差异性的信息公开的少之又少，甚至存在靠转发上级政策文件来提升自己的信息公开数量的现象。

**三是公开缺乏实效性。**部分信息公开时效性差。部分需要主动公开的事项信息发布不及时，往往要等到临近考核才突击公开，公开时间和实际情况不符，致使公众难以在第一时间了解相关政府工作情况，也造成了信息公开申请数量增加。部分信息内容专业性强。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中普遍存在着照搬文件的问题，有些信息内容过于专业，不便于公众理解。部分政策出台后存在缺少解读文件，政策与解读文件没有相互关联，解读文件发布时间滞后，解读内容过于笼统，解读形式过于单一等问题。

**（二）下一步措施**

**一是筑牢政务公开工作基础。**明确分管领导、工作机构和具体工作人员，形成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职能科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全面梳理政务公开工作各项机制，严格对照国务院办公厅和省、市要求，及时调整更新各项工作制度。

**二是细化政务公开责任分工。**明确工作责任。优化细化《政务公开任务分解》，明确工作任务、牵头部门、责任人和具体要求，重点指导督促落实。按照“谁牵头谁负责、谁组织谁落实”的原则，由各牵头部门切实担负起主要责任，细化量化要点任务，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工作计划，建立台账，明确工作目标、进度安排、责任要求和保障措施。各责任人要切实履行职责，积极支持配合牵头部门抓好各项工作，及时向牵头部门反馈工作进展情况。

**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府网站内容建设和信息发布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是程龙镇根据《龙南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并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重要工作日程来抓，建立起自上而下的政务公开工作组织体系，扎实开展政务公开专区及村级延伸示范点建设工作，通过线上线下结合宣传，将政务公开内容推广延伸至各村各户。

 程龙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5日